

# 面对新时代新要求,传统习俗如何应时而变?

## 编者按

近日有一则新闻引起热议。在安徽省黄山市中心城区的新安江畔,每天早晚时分都有市民洗涤衣物。屯溪城管队员沿河巡逻时,劝导市民不要洗涤。对此,有些市民表示,“洗衣粉基本无毒,我们都洗了几十年了”。也有市民表示,沿江洗涤是一种生活习惯,“水质保护应该控制企业废水排放”。

其实,类似的事情在其他地方也发生过。比如,四川熏腊肉的习惯由来已久,却影响了大气环境。再如,燃放烟花爆竹、焚烧秸秆等,对我们的生活环境也不造成污染。随着环境治理不断深入,传统的生产和生活习惯给生态环境带来的影响可能会越来越大,但是未必为人所意识到。

当前,推动形成绿色发展方式和生活方式已经成为贯彻新发展理念的必要要求,不仅要实现经济高质量发展,也要实现人民高品质生活。《关于加快推动生活方式绿色化的实施意见》指出,到2020年,公众践行绿色生活的内在动力不断增强,社会绿色产品服务快捷便利,公众绿色生活方式的习惯基本养成,最终全社会实现生活方式和消费模式向勤俭节约、绿色低碳、文明健康的方向转变。一些传统生活习惯固然是传统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但随着社会的不断发展,仍带有落后生产生活方式的烙印,并对生态环境产生不利影响。在这种情况下,如何将环保理念注入到传统习俗中,让其变得更适应新时代的环保新要求?对此,本版今日组织相关讨论,以飨读者。

## 沿江洗涤 需标本兼治

### ◆田丹宇

沿江洗涤这一问题,表面上是传统生活方式和现代环境治理方式之间产生的矛盾,实质上是落后的资源使用方式、生活方式和思想观念所致。笔者认为,要解决此类问题,可采取多种举措标本兼治。

要引导居民参与绿色低碳宣传和行动。在倡导绿色低碳生活方式的过程中,应特别强调以公众的参与度、满意度和获得感作为政策着力点。建议采取形式灵活、喜闻乐见的方式宣传绿色低碳理念,对公众的绿色低碳行为进行规范和引导。

要提升居民对绿色低碳成果的获得感。国内外的绿色低碳小镇在建设过程中,均较为关注公民的宜居度和满意度,动员公众积极参与绿色低碳行动。例如,江苏省通过拓展“镇村公交”交通网络布局,推进城乡客运服务一体化,通过乡镇区域联网供水,基本实现了苏南地区“同水源、同水质”。这些举措切实提高了城镇居民的生活水平,减小了城乡差距,突出了公众对绿色低碳发展成果的获得感。

要提升城镇用水基础设施水平。城镇环境设施建设主要涉及管网建设、污水处理和雨水收集、垃圾处理和小镇绿化等。在有沿江洗涤习惯的地区,应建立集中洗涤用水生活区,引导居民集中洗涤并集中进行水污染处理。在管网建设时,应统筹供水管网、排水管网、中水管网改造和消防专项整治等工作,综合解决给排水管网老化、跑冒滴漏、水质安全隐患、污水外溢等问题。在污水处理和雨水收集方面,有条件的特色小镇应建设污水处理厂和雨水收集系统,集中处理域内污水;无条件地区应将污水统一收集后排入上级城镇污水处理厂,尽可能降低污水无处理排放率。

### ◆赖正均

近日,黄山市中心城区居民沿河洗衣因存在环境污染问题被劝阻而引发争议。支持劝阻者的主要理由是沿河洗衣污染河流;反对者则认为这是传统习俗,且不是主要污染源。显然,这是传统生活方式与生态环境保护之间发生碰撞产生矛盾的典型案例,也是生态文明建设深入到生产生活细枝末节时需要面对的新问题。

沿河洗衣是我国一些地区的居民千百年来形成的传统习惯,很多人觉得并无不妥。但从生态环保角度考虑,洗涤污水不经处理直排河道,必然会造成水体污染。因此,在当前生态环保问题十分突出的形势下,老百姓习以为常的传统生活方式必须得

### ◆刘四建

在一些城市,与居民生产生活紧密联系的污染源已逐渐成为影响城市环境质量的重要因素。以北京市为例,5月14日发布的颗粒物来源解析研究成果表明,北京市移动源、扬尘源、工业源、生活面源和燃煤源分别占45%、16%、12%、12%和3%,农业及自然源等其他约占12%。

环境治理工作与老百姓的日常生活息息相关,生态环境保护离不开全社会共同参与。北京烤鸭是首都的一张名片,传统做法每年需要烧掉大量的果木柴,对环境污染严重。怎么办?社会发展需要北京烤鸭在做法上与时俱进、推陈出新。现在,北京烤鸭生产过程已成功转型为电烤或燃气烤炉。据笔者调查了解,这种做

### ◆王冠楠

新安江畔洗衣一事受到关注,反映出当前仍有一些市民对环保知识的了解还不够全面深入。人们普遍知道含磷洗衣粉对水体有污染,提倡使用无磷洗衣粉,但洗衣粉溶于水后呈碱性,如果直排入河,仍会对河流水质产生不良影响。自然水体里的水虽然看起来清澈,其实未经消毒净化处理,可能含有各类致病物质,对人体健康产生潜在威胁。

近年来,随着水环境治理工作的推进和公众对环境质量期待的提高,能不能像以前一样下河游泳、洗衣服、洗菜,成为老百姓衡量水质的“土标准”。

## 声音

### 正确看待环境保护与传统习俗之间的矛盾

为什么生态环境保护与传统习俗之间在特定时空范围内会出现矛盾?首先,生态环境的承载力有限。随着人们驾取自然、改造自然能力不断提高,对环境造成的影响也日益增大,以往司空见惯的行为在当下就可能污染环境。其次,生态环境保护虽责任有异,但人人有责。不同主体的行为造成污染和破坏的程度是存在差异的。比如,一些企业或污染大户对当地的环境污染承担主要责任,但这并不能免除其他主体的环境保护义务。从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的角度出发,政府可以通过政策调整和制度供给,通过一定的激励或约束手段,对公众搭便车的行为予以规制,或使污染主体的环境成本内部化。第三,当环境保护与风俗习惯在特定时空范围内出现矛盾时,后者要调整自身行为,适应生态环境保护的需要。

——岳小花(中国社科院法学所)

### 环境执法应科学化、人性化

在一些地区,老百姓在河边洗衣服的情况司空见惯。但从当前环境保护需要的角度看,这种行为对水体会造成污染。处理这类涉及民俗传统和生态环保之间矛盾的时候,要更加慎重,以免引起群众的反感。要向民众解释清楚,这种传统和习惯在当前环境容量饱和的情况下,会污染水体环境。要以科学的监测数据为依据,告诉市民这种行为竟对环境造成的污染有多大。要认真分析传统生活习惯的合理性,将合理的部分传承下去,对当前生态环境影响较大的习惯要彻底改变。要人性化执法,不能靠一纸禁令了事,要争取民众对生态环境保护的理解和支持。

——姜文来(中国农业科学院)

## 践行绿色生活方式是新时代赋予的责任

在当前生态环保问题十分突出的形势下,老百姓习以为常的传统生活方式必须得到重新审视,并加以转变。

到重新审视,并加以转变。

“天人合一”是中国优良的传统思想,主张人与自然和谐相处。然而,长期以来受粗放发展观念影响,人类向大自然过度索取,导致生态环境遭到破坏,超出了自然承载能力。人类与自然唇齿相依,生态环境“生病”了,我们就必须按照照顾

“病人”的方式,对原有的生产生活方式做出适当的调整。

生态文明建设已成为关系中华民族永续发展的根本大计。这是党中央审时度势,精准把握当前发展关键性问题,顺应时代潮流、回应人民关切做出的重大战略决策,必然深刻影响我们生产生活的方方面面,也必将

带来落后生产生活方式的全新转变。面对这一时代呼声,我们必须适应变革,拿出移风易俗的决心和勇气,努力践行绿色生产生活方式。“美丽中国,我是行动者”,保护生态环境,需要每个人身体力行对环境污染行为说“不”,做生态环境保护的践行者,肩负起时代赋予的环保责任。

## 传统生活习惯也需应时而变

环境治理是为了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对良好生活环境的诉求,传统生产生活习惯应随着社会的发展而发展,不可因循守旧,要不断去伪存真、求同存异。

法的烤鸭味道与传统方法几乎没有区别,而且烤制过程更干净卫生,成本也下降了,劳动强度减轻了很多。

环境治理是为了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环境的诉求,传统生产生活习惯应随着社会的发展而发展,不可因循守旧,固守不变。环境治理不是简单的取缔行为,而是科学

施策,精准治理,实现共赢。如果居民对环境治理的理解还停留在传统思维上,那是生态环境宣传教育的失职。传统的生产和生活习惯如果污染了环境,就必须进行治理。

劝导市民不要在江畔洗涤的做法没有问题,关键是要讲究科学的工作方式方法,把环境治理的要求变成老百姓的自

觉行为。要以理服人,深入做好调查研究,明确江畔洗涤是否对环境造成污染、污染程度几何,拿出科学依据,用数字说话,取信于民。政府相关部门要深入社区和村委会,耐心做好宣传工作,普及生态环境知识,用简单朴实的语言让市民了解认识江畔洗涤的危害,自觉保护绿水青山。

## “土标准”切不可当真标准

应当引导公众采用更加科学、更加现代化的视角来审视和对待“土标准”,让传统的生活习惯和思维与时俱进,跟上绿色生活方式的步伐。

“土标准”,让传统的生活习惯和思维与时俱进,跟上绿色生活方式的步伐。

过宣传教育等手段,提升市民的环境知识水平。建议在报纸、电视、网络等媒体,专门开辟栏目讨论生活环保小知识,让广大市民不仅知其然,更知其所以然,齐心协力共同守卫美好环境。

生态文明,共建共享。针对下河洗涤等会对环境造成污染的传统生活习惯,及时进行劝导十分必要。同时,也要通

### 将生态文明教育纳入学校教育体系

要通过幼儿园、小学、中学、职业学校、大学这一关键链条,把生态文明教育纳入公民文明素质养成的重要内容,培养人们从小就养成热爱自然、保护环境、亲近绿色的良好习惯,并持之以恒地坚持下去,全面提高国民的综合素质,既是新时代移风易俗的客观需要,更是未来建设美丽中国的希望所在。

——但家文(生态环境部西南督察局)

### 区分传统习惯的差异和差距

传统的生产生活习惯是否需要改变?经济社会在发展中,生活环境也在发生变化,传统习惯变与不变要结合实际,既不能搞“一刀切”,也不能因为矛盾而止步不前。只要是符合群众美好生活需要,传统习俗的精华可以小心呵护。但是,落后的生产方式和生活方式要勇于改革创新,区分差异和差距:是差异的,需保留特色;是差距的,就要想办法迎头赶上,让生活与经济社会发展相协调。

——晁晓康(河南安阳市环保局)

### 江畔洗衣宜疏不宜堵

江畔洗衣宜疏不宜堵。要让市民清楚,江畔洗衣既不是民俗,也不是文化景观。如果因为家里洗衣难,用水困难,需要及时告知城市供水管理部门,保障市民正常用水。可能有的市民认为,江水看起来很清澈,洗衣又不用花钱,何乐不为。殊不知,你洗我洗众人洗,再干净的河流也会遭到污染,沿江居民的饮水安全就很难保障。

——梅惠(湖北大学)

## “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传播之我见”有奖征文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意见》指出,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推进美丽中国建设、实现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提供了方向指引和根本遵循,必须用以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

为了更有效地传播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中国环境报社从即日起开展“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传播之我见”有奖征文活动。

- 一、征文活动时间:即日起至2018年10月15日。
- 二、征文内容:对于有效传播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建议。
- 三、具体要求:
  1. 主题明确,言之有物,见人见事。
  2. 作品须原创首发,不得抄

袭,作者对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3. 字数1000~3000字。  
四、参与方式:征文以电子邮件 Word 附件形式发送,请注明“生态文明思想传播有奖征文”。请在稿件中注明作者真实姓名、地址和电话等联系方式。

五、奖项设置:特别奖10人,奖品为精品拉杆箱。  
优秀奖30人,奖品为双肩背包。

六、投稿邮箱:zghjbsplb@163.com(请注明“生态文明思想传播有奖征文”)。  
联系电话:010-67118620

七、主办方对获奖作品拥有无条件使用权,并对本次活动具有最终解释权。

中国环境报社  
2018年8月22日

## 环境热评

## 民生工程咋成了违法工程?

### ◆叱咤

据报道,在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大草原上,新巴尔虎左旗民政局和住建局被指在没有相关手续的情况下非法侵占草原,建起了殡仪馆和垃圾场。其中,建殡仪馆只批复了5000平方米,不到10亩地,但实际占地120亩;生活垃圾场只有72亩的上级审批手续,却建了193亩。

无论建设殡仪馆还是垃圾场,都属于民生工程,理应成为遵纪守法、保护生态环境的典型。然而,新巴尔虎左旗民政局和住建局竟置国土和环境法律法规于不顾,置生态文明建设有关要求于不顾,不仅未落实环保审批手续就组织开工建设,而且超量非法侵占草原,严重违法了《环境保护法》《关于审理破坏草原资源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等相关法律法规,明显属于违法行为。

对于建设民生工程,相关职能部门理应齐心协力、鼎力支持,保障工程顺利建成。然而,当前在有的地区,个别部门环保意识淡薄,借着建设民生工程的名头,

在环境法规和政策上打擦边球。而对于相关监管部门来说,有时出于面子,就“退退步、让让路”,即便发现了违规违法行为,也睁一只眼闭一只眼,变相纵容和纵容了权力的“胆大妄为”。

民生工程无论如何重要和紧要,都不能像新巴尔虎左旗住建局那样,以“建垃圾场不需要手续,是当地政府认可的”为措辞,突破法律法规的红线,为所欲为。为避免此类情况发生,笔者有两方面建议。

一是工程建设主管部门要牢固树立底线思维意识,做到依法依规实施建设,严格落实生态环境保护要求,不仅要把民生工程建成民心工程、暖心工程,而且要建成遵纪守法的模范工程。

二是相关监管部门要从法规要求方面,加强对民生工程的指导、把控和监督,决不能以出卖法律和职责来换取个人的“人情面子”。期间,若发现存在损害生态环境等违法行为的苗头,要敢于当“黑脸包公”,依法履职,及时告诫和查处,从而保障民生工程在依法依规的轨道上顺利实施。

## 加大建筑垃圾分类处理力度

### ◆熊孟清

北京市发展改革委近日组织召开2018年“创新创业·惠民生”需求解决方案征集活动新闻发布会,宣布建筑垃圾处理被列入北京市向社会求解的30项民生热点问题。

建筑垃圾的主要出路是填埋和资源化利用。鉴于土地供应限制,以往多强调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尤其是再生利用或循环利用。但因建筑垃圾数量大,再生利用或循环利用的成本高,推动效果并不理想,导致建筑垃圾偷运偷排现象频频发生。

要解决建筑垃圾出路问题,笔者认为,最好的途径是分类处理和加大土地回力度。

土地回用是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的一种重要方式,而且是比再生利用或循环利用更经济适用的一种方式。土地回用就是让建筑垃圾重新回到土地,如分类后的惰性建筑垃圾回填建设工程,以抬高建筑物或小区的土建地基标高,建设假山等。这种建设工程内部消化建筑垃圾的方式,可显著减少外运量,而且消纳量大,值得推广。

需要注意的是,有的地方在土地回用过程中忽视了分类管理,导致建筑垃圾在不分类的情况下随处乱倒,污染环境。因此,建筑垃圾要进行土地回用,前提是必须做好分类,确保土地回用后不污染环境。建设工程垃圾和装修垃圾都包含弃土、弃料和其他废弃物,其材质、物理化学性质和污染机理等各不相同。为此,应对渣土、泥浆、拆除废物、混凝土废物进行分类处理。比如,下挖泥土进行土地回用或进入资源化利用设施进行利用,表层渣土进入消纳场消纳;泥浆进

入资源化利用设施进行利用,或经泥水分离等预处理后进入消纳场所进行消纳;装修垃圾和拆除废物经分拣后,进入资源化利用设施和消纳场所进行利用、消纳;建筑垃圾混凝土进入消纳场和资源化利用设施进行消纳、利用。

此外,在管理上,要设置建筑垃圾治理前置审批。明确要求建设工程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在编写过程中,加入建筑垃圾治理情况,尤其是拆建废物和管建废物治理专章。要求产生大量建筑垃圾的建设项目编制建筑垃圾治理报告书,明确建筑垃圾处理渠道、处理方法、运输方式、接纳方意见书、建设工地临时处理与堆置场地、经费预算和综合利用等。建筑垃圾治理专章和报告书需报建筑垃圾管理部门审批。没有编写建筑垃圾治理专章或报告书的建设项目,不得通过立项审批或核准。

管理部门还要健全并实施建筑垃圾分类处理制度。明确建筑垃圾减量、分类收集、运输、中转、分拣、利用、消纳、监管等活动要求,要求建设单位和施工单位对施工现场排放的建设工程垃圾进行分类,并按照有关规定,使用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产品。

当然,为稳妥起见,每座城市都应有应急填埋场。各地应因地制宜建设一定容量的建筑垃圾填埋场,起到应急保障作用,确保已排放建筑垃圾得到妥善处置。应急填埋场建设的土地、资金供应得到保障。此外,各地应加快评估社会提供的临时建筑垃圾消纳场,将符合土地政策、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市发展总体规划、安全、无危害等要求的纳入政府监管之列。